**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学生安全管理责任书**

根据研究所安全管理规定，新入所学**生（含统招生、联合培养研究生、实习生）（甲方）**首次进入实验室，必须与**指导老师（乙方）**签订本责任书，明确各自在实验室安全管理方面的责任与义务。

一、甲、乙双方均应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认真学习和遵守研究所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乙方是学生管理的直接责任者和第一责任人。甲方应自觉学习安全知识，按要求参加研究所和实验室举办的各类安全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

二、甲方在进入实验室前，必须接受乙方或其授权的安全员进行的实验室安全教育。

三、乙方必须要求甲方全文学习中科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野外考察制度、实验室安全制度、实验室使用条例、易制毒和易制爆化学品管理办法、危废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本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等相关规章制度。

四、乙方必须带领甲方熟悉实验室环境，熟悉消防、喷淋设施及小型实验设备的使用以及易制毒、易制爆试剂等危化品的管理要求等，重点介绍实验室内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的危险试剂和具潜在危险的实验、设施、设备，以及发生危险时的应急处置方法。

五、甲方在开展实验前应制定实验方案，充分了解实验过程中的可能风险；进行实验期间应穿戴好实验服和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遵守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及各项安全操作规程。离开实验场所时禁止穿着实验服，禁止戴手套触摸电梯、办公室门锁等实验区域外设施。

六、甲方在开展易燃易爆、有毒有害、高压高温、放射性、感染性等具有危险性的实验前，拟订的实验方案经乙方确认批准后方予以实施。

七、甲方应遵守《危废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应将危险废液、固体废物等分类收集到指定收集点。不得违规把化学药剂、液体、容器等排放到生活垃圾收集处。

八、甲方应熟悉《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内容，当实验时发生安全事故，甲方应正确应对，并保护事故现场，及时向乙方或实验室安全员报告。

九、开展野外科考应严格执行审批，乙方事前应做好野外科考安全教育、工作计划及应急预案，甲方在外必须服从安排，不得擅自行动。

十、甲方因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而造成事故，甲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十一、因乙方未对甲方进行实验室安全教育而造成事故，乙方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二、本责任书有效期至甲方完成学业、办理离所手续后自动终止。若甲方在所攻读期间因故更换指导老师的，则应与变更后的指导老师重新签订安全责任书。

十三、本责任书一式4份，双方签字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1份，提交研究生部、研究室安全员各存档1份。

所在研究室名称：

学生（甲方）：（签字）

年 月 日

导师（乙方）：（签字）

年 月 日